

股票代码：000958 股票简称：东方能源 公告编号：2015-072

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

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东方能源”）现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中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河北公司）的通知，河北公司按照《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63）的内容，于2015年7月28日至9月8日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票610,186股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1、增持人

河北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（原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，以下简称“国家电投”）全资子公司，属一致行动人。截至2015年9月10日，持有本公司股份610,186股，持股比例为0.13%。

2、增持目的及计划

河北公司作为国家电投全资子公司，基于对本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本公司价值的认可，为促进本公司持续、稳

定、健康发展和维护股份股东利益，自2015年7月10日起2个月内，以不超过2000万元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增持东方能源股票。

3、增持方式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。

4、已增持股份数量及比例

2015年7月28日至9月8日间，河北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票610,186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.13%。本次增持前，河北公司未持有公司股票。本次增持后，河北公司持有610,186股公司股票，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.13%。河北公司将继续在不超过2000万元资金范围内增持本公司股票。

5、其他说明

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，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。

6、相关承诺

河北公司承诺自增持计划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，不减持本公司股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9月11日